# 國立臺北商業大學財經學院

# 110 學年度第1學期第2次課程委員會議議程紀錄

時間:中華民國 110年11月24日(三)中午12:10

地點: 育 608C 教室

主席:蕭○金代理院長

出席人員:

當然委員─江主任○玲(何○瑜代)、楊主任○承(陳○美教授代)、李主任○麟

教師代表─張委員○福、謝委員○盛、何委員○峰

校外委員─張委員○珍、金委員○朋

請假委員─吳主任○菅、施主任○倚、汪委員○芝、吳委員○庭

官委員○澤、劉委員○秀、沈委員○崴

## 壹、 主席報告

## 貳、 討論事項

提案一:財經學院系所配合教育部「五專前三年課程配合後期中等教育課程發展」乙 案,提請審議。

## 說明:

- 1. 依教育部來函:「五專前三年課程,應配合後期中等教育課程發展,爰有關教授五專學制教師之增能,應於高教深耕計畫規劃相關策略與具體方案。」,辦理落實機制或配套措施,以期符合教育部之要求,並於110學年度起實施。
- 2. 本次提案系科:國際商務系、財政稅務系。
- 3. 相關資料及系科會議紀錄如附件所示。

決議:照案通過。

提案二:財經學院博士班 109 學年度入學新生適用課程科目表新增「選修」課程 案,提請 審議。

#### 說明:

1. 依國立臺北商業大學課程修訂準則規定第九條辦理,擬修訂對照表如下:

擬修課程科目表內容	現行課程科目表內容			
新增「人工智慧應用專題」為1年	無			
級下學期課程。				

2.修訂後之課程科目表如附件。

決議:照案通過。

### 提案三

財務金融系提:本系 110 學年第 2 學期擬開設二門全英文課程,提請審議。 說明:

- 1.依教育部大專雙語計畫辦理。
- 2.本系擬開設日四技一甲會計學(0學分.選修)及日四技四甲英語訓練(畢輔)(0學分.選修)兩門課為全英文課程,申請資料詳如附件。
- 3.本案業經本系110年10月7日110學年度第1學期第2次課程委員會及110年10月27日110學年度第1學期第3次系務會議通過。
- 決議:1.依本校「教師全外語教學課程實施辦法」第二條:「本辦法適用對象為每 學期各系所開授之一般課程,並經各級課程委員會審查通過者。英語課程 及外籍授課教師不適用本辦法。」規定,日四技四甲英語訓練(畢輔)(0 學 分.選修)課程屬英語課程,故不符合開設全外語課程之條件。
  - 2.其餘照案通過。

## 提案四

財政稅務系提:本系訂定 111 年度稅務與法律產業碩士專班 (春季班)新生入學課 程科目表案,提請 審議。

#### 說明:

- 1.本專班課程科目表依開課申請計畫書所規劃之課程訂定之(詳如附件)。
- 2.本案業經本系 110 學年度第1 學期第3次課程委員會議(110.11.18)與110學年度第1 學期第2次系務會議(110.11.22)審議通過。

決議: 照案通過。

#### 提案五

財政稅務系提:本系修訂 110 學年度碩士班新生入學適用課程科目表案,提請 審 議。

#### 說明:

1.有鑑於近年熱門國際租稅新課題不斷浮現,例如電商課稅、BEPS、全球 數位稅、最低稅負制、CFC等,2學分授課數量明顯不足含括這些重要 國際新興稅務議題,且宜與其他財稅所課程一致,便利學生透過全英文 來修習規劃,修正對照如下:

學制		科目名稱	必/選	修訂後		修訂前		備註
	引 學年度			授課年	學分/	授課年	學分/	
			19	級/學期	時數	級/學期	時數	
碩王	狂 110	國際租稅與跨國 併購專題課程	選	一下	3/3	一下	2/2	調整 學分

2.本案業經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3 次系課程委員會議(110.11.18) 及第 2 次系務會議(110.11.22)審議通過。

決議:照案通過。

## 提案六

財政稅務系提:本系訂定本系產業碩士專班學位論文輔導及修業要點案,提請審議。

### 說明:

- 1.本系因應 111 年 2 月份產業碩士專班招生,訂定本系「產業碩士專班學位論 文輔導及修業要點」(如附件一)。
- 2.本案業經本系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研究生事務委員會(110.11.22)與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系務會議(110.11.22)審議通過。

決議:修正後通過。

參、 臨時動議:無。

肆、 散會:13:15。

敬呈 院長

